



#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无锡（太湖）国际科技园大学科技园清源路兴业楼 A 栋 518 号)

##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33 号平安金融中心 61 层-64 层)

2019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平安证券对本报告中所包含的从上述文件中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平安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5
第三节 担保人 2018 年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11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六节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15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16
第八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第九节 其他情况.....	18

##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 一、 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714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其中首期基础发行额度为 1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 亿元（含 4 亿元）。

二、债券名称：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本期公司债券”或“本期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7 美尚 01，112604。

四、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

五、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六、债券期限：5 年期，在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七、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八、债券利率：票面利率 5.8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九、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十、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24 日。

十一、付息日：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0 月 2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0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二、利率上调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3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十三、回售选择权：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公司。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自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十四、发行时信用级别及信用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五、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 年 6 月 17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 2018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十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情况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由无锡美尚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美尚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是经外经贸苏府资字[2001]39446 号批准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于 2001 年 12 月 28 日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锡总字第 00533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 80 万美元，由英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此次出资已经无锡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锡众会师验外字（2002）第 45 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发行人上市及历次股份变化情况

##### 1、2015 年 12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58 号《关于核准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1.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1,394,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5,477,35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5,916,650.00 元。本次出资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5）00109 号验资报告验证。2015 年 12 月 22 日，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300495，股票简称“美尚生态”。

##### 2、2016 年 4 月转增股本

2016 年 4 月，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6,7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合计转增股本 13,340 万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10 万元。

##### 3、2016 年 6 月非公开增发股票

2016 年 6 月，根据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美尚生态景观股份

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 2016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向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7.1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8 元。变更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377.10 万元。本次出资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6）00116 号验字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63 号《关于核准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幸福（嘉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贵公司拟向

华夏幸福（嘉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33 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重庆金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本次交易价格中的 70,800 万元以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其中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892,376 股，发行价格为 32.34 元/股；其余 79,200 万元由公司以现金支付。本次发行新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25,663,376.00 元。本次出资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6）00196 号验字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63 号《关于核准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向华夏幸福（嘉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贵公司向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827,225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47.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7,999,993.75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及税金 17,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90,999,993.75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4,827,225.00 元，考虑发行费用中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人民币 962,264.15 元，实际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677,135,032.90 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40,490,601.00 元。本次出资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6）00231 号验字报告验证。

#### 4、2017 年 2 月回购注销股票

2017年2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安宁、陈杰、颜赞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上述3人已不具备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资格，需对其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40,490,601股减至240,471,601股。本次出资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7）00039号验字报告验证。

#### 5、2017年4月送红股

2017年4月，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40,471,6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0118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001185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60,120.7498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0,120.7498万元。本次出资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17]验字第90093号验字报告验证。

#### 6、2017年5月回购注销股票

2017年5月，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授予激励对象倪亦南、姚琛、徐毅3人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上述3人已不符合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将对其持有的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鉴于公司已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倪亦南、姚琛、徐毅3人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50,018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01,207,498股减至600,857,480股。本次出资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17]验字第90094号验字报告验证。

#### 7、2018年1月回购注销股票

2017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尚未

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殷春叶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017年9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汤里平、史成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018年1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谢鹏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鉴于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前述4人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60,503股，回购价格调整为11.199元/股。上述限制性股票于2018年3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00,857,480股减至600,796,977.00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发行人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00,796,977.00股。

## 二、发行人2018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深耕生态景观建设行业十八年，围绕产业链不断延展和深化，主营业务涵盖生态修复、生态文旅、生态产品三大领域，形成了集策划、规划、设计、研发、融资、建设、生产、招商以及旅游运营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为客户提供生态环境建设与运营的全方位服务。

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精耕细作，持续强化生态修复的技术和业务优势；在生态文旅领域探索升级，不断深化产业链布局；通过加强研发成果转化力度，创新推出生态产品木趣有机覆盖物与新优生态植物，有效增强公司差异化竞争力。

**生态修复业务：**公司生态修复业务涵盖矿山修复、边坡治理、土壤修复、湿地生态修复与保护、农业面源污染生态拦截与治理、河道综合治理等多种项目类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绿之源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凭借创新的商业合作模式、扎实的技术和精细化的项目管理水平，致力于特殊困难立地条件的生态修复及矿区废弃地的综合开发利用，公司已经在矿山修复细分领域占有先机，并在生态修复行业形成极强的差异化竞争力。顺应国家环境保护的发展趋势，公司致力于成为矿山修复龙头企业。

生态文旅业务：公司生态文旅业务为客户提供专业咨询及策划、设计施工、招商引资、生态资源整合及综合运营为一体的服务。通过多年对生态文旅模式的探索，公司积累了大量产业资源与项目运营的丰富经验，形成了较强的产业聚合能力，同时，与产业生态圈内的政府平台、上市公司开展深度合作，充分发挥业务优势互补，实现市场和资源共享，共同推进大旅游、大产业、大平台的发展战略。公司在生态文旅方向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布局优势，已成为生态文旅全产业链服务商。

生态产品业务：公司为木趣有机覆盖物与新优生态植物国内领先集成生产商。从解决城市园林废弃物的痛点出发，结合生态环保发展和市场需求变化，通过多年自主研发，公司率先推出木趣有机覆盖物产品，并快速成为国内木趣有机覆盖物产品的研发、生产、应用和销售龙头企业。通过多年在新优生态植物培育驯化领域的不断探索与投入，公司推出了众多畅销的新优生态植物产品，提出了“木趣+生态花海”产品新模式，引领生态修复及生态景观市场新热点。

### 三、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状况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增减率
资产合计	820,229.35	691,712.26	18.58%
负债合计	495,151.74	401,967.95	2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181.74	289,595.53	10.91%
少数股东权益	3,895.87	148.78	2518.54%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229,886.85	230,365.15	-0.21%
营业利润	37,770.93	34,305.70	10.10%
利润总额	45,928.06	34,324.68	33.80%
净利润	38,675.31	28,414.51	36.11%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8,678.22	28,411.70	36.13%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6.87	-19,638.45	18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5.17	-12,080.54	-9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7.61	86,895.93	-96.92%

### 第三节 担保人 2018 年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012884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3 楼 2308 房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公司成立日期：1994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485,210.5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开发，信息咨询；贷款担保；自有物业租赁。

高新投是国内最早成立的专业担保机构之一，其核心业务包括融资与金融产品担保、保证担保、资产管理。融资与金融产品担保方面，主要业务品种有：银行贷款担保、债券担保、政府资金担保、基金产品担保等金融产品担保业务。高新投成立二十多年来，始终坚持为中小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的宗旨，通过管理文化创新、经营模式和业务手段，在培育扶持小微型科技企业成长的同时，与被服务企业共发展；保证担保方面，高新投是国内率先开展工程担保业务的担保机构。自国家推行工程担保制度以来，高新投全面推进工程领域的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以及诉讼保全担保等保证担保业务品种；资产管理方面，主要业务品种有：结合担保的股权及期权投资、直接投资（含 VC、PE、定向增发）、创投基金管理、小额贷款、典当借款。

####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总资产	2,052,718.02	1,346,952.97
总负债	873,979.04	227,335.66
净资产	1,178,738.97	1,119,617.32
资产负债率	42.58%	16.88%

财务指标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流动比率	6.23	9.91
速动比率	6.23	9.91
营业收入	208,520.14	150,517.45
利润总额	152,094.45	110,942.95
净利润	113,306.69	83,467.62
净资产收益率	9.61%	7.46%

### 三、担保人资信情况

担保人资信状况优良，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健康，保持着良好的信用等级。

根据中诚信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中诚信确定高新投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在保客户共 3,016 家，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1,092.39 亿元，同比增加 13.84%。其中，金融产品担保业务规模最大，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675.85 亿元，占比 61.87%；保证担保业务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376.74 亿元，占比 34.49%；融资担保业务期末担保责任余额 39.80 亿元，占比 3.64%。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16号”文批准，于2017年10月24日公开发行了人民币5亿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0月25日足额到位，扣除承销费用300万元，实际到账资金49,700万元。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17年10月26日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实行专户存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证，出具中天运[2017]验字第90095号的验资报告。

根据发行人2017年10月20日公告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对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为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1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调整债务结构。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本期债券募集资金4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1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调整债务结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8 年度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六节 发行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对外披露的 2018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2018 年度内，发行人的证券事务代表蔡柳女士已于 2018 年 12 月离职，相关工作暂由公司证券助理朱灵芝接任，待新的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联系人：朱灵芝

联系电话：0510-82702530

##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付息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正式起息。2018 年 10 月 25 日发行人已支付 2017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3 日期间的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延迟支付利息的情况。

## 第八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2019年6月17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出具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 第九节 其他情况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8 年度，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 三、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 四、相关当事人

2018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五、债券存续期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2018 年度内，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018 年度内，债券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2018 年度内，发行人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况。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2018 年度内，发行人均按时清偿到期债务，未发生违约情形。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2018 年度内，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未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六)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2018 年度内，发行人不存在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的情形。

(七)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重大损失；

2018 年度内，发行人未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重大损失的情形。

(八)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2017 年 7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殷春叶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017 年 9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汤里平、史成建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018 年 1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谢鹏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鉴于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前述 4 人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60,503 股，回购价格调整为 11.199 元/股。上述限制性股票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600,857,480 股股减至 600,796,977.00 股。

(九)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2018 年度内，发行人无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2018 年度内，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一）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条件；

2018 年内，未发生发行人情况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条件。

（十二）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2018 年内，发行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签章页)

